

# 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有效防范和妥善处置学院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提高处置能力，增强安全意识，完善监管机制，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的发生，消除和降低事件影响，保证学院正常的教学和生活秩序，维护学院和社会稳定，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

### 1.2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公共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安徽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年版）、《安徽省教育系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预案。

###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对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 1.4 分类分级

本预案所指的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可能造成危及学院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或影响我院乃至社会稳定的紧急事件。

按照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的性质、机理和发生过程，社会安全

类突发公共事件分为以下几类：发生在学院或与学院直接相关，影响国家或地方政治及社会稳定和学院正常秩序的各种非法集会、游行、示威、请愿以及集体罢餐、罢课、上访、聚众闹事等群体性事件；针对师生的恐怖袭击事件、治安刑事案件、民族宗教事件、涉外突发事件，以及师生非正常死亡、失踪或其他因素可能会引发校园和社会稳定的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

**1.4.1 一般事件（IV级）。**事件处于单个事件状态，可能引发连锁反应并引起聚集，群体性事端呈萌芽状态。单个性突发事件已经引起师生广泛关注，师生中出现少量过激言论和行为，校园内或校园网上出现大小字报，呈现可能影响校园稳定的苗头性信息；其它视情况需要作为一般事件处理的情况。

**1.4.2 较大事件（III级）。**单个突发事件引发连锁反应，校园内出现各种横幅、标语、大小字报，对有关事件的讨论已经成为校园舆论的热点，引发在校内局部聚集，已经影响和干扰学院正常教学生活秩序的群体性事端；其它视情况需要作为较大事件处理的情况。

**1.4.3 重大事件（II级）。**聚集事件失控，校园网上出现大面积串联、煽动和蛊惑信息，出现跨校串联聚集趋势；校内出现影响较大的大规模游行、集会、示威、静坐、请愿等情况，校内正常秩序受到严重影响甚至瘫痪；其它视情况需要作为重大事件处理的情况。

**1.4.4 特别重大事件（I级）。**聚集事件失控，并未经批准走出校门进行大规模游行、集会、绝食、静坐、请愿以及实施打、砸、

抢、烧等，引发地区、行业性的连锁反应，已经形成严重影响社会稳定的大规模群体性事件；针对师生的各类恐怖袭击事件；其它视情况需要作为特别重大事件处理的情况。

## **1.5 工作原则**

**1.5.1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按照《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规定，预防和处置学院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工作应坚持“分级响应、条块结合”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在学院党委统一领导下，各部门相互配合，共同处置。

**1.5.2 预防为主，源头化解。**坚持预防为主，从源头上防止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的发生。建立健全矛盾纠纷排查机制，防止矛盾纠纷积累激化演变为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

**1.5.3 快速反应，相互配合。**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发生后，应立即上报省委宣传部、省委教育工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严格落实应急处置工作责任制，快速反应，及时处置。相关部门和系部要相互协作、密切配合，在最短的时间内控制事态。

**1.5.4 依法处置，防止激化。**坚持依法行政、依法处置。讲究工作方法和策略，对可以说服的学生尽量采用教育引导，慎用强制措施，防止矛盾的激化和事态扩大。对严重扰乱社会治安秩序、危害公共安全的事件，要果断采取措施，坚决制止，尽快平息事态。

**1.5.5 加强教育，正确引导。**始终将法制宣传、教育疏导工作贯穿在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处置的整个过程，通过正面宣传、理性引导、定期排查。在保证事态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了解师生实际困难和问题，维护学生利益，争取学生的理解和支持。

## 2. 组织体系及职责

成立社会安全类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以下简称处置工作组）

组 长：分管学生工作的学院领导

副组长：学生处处长

成 员：各部门负责人

**主要职责：**建立社会安全类突发公共事件突发事件的预防、监测和预警机制；全面收集、整理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信息资料，及时提出相应的对策和措施，督促各部门抓好落实；落实应对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的专项资金、器材设备，储备各类救灾的专用物资；负责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的现场处置与协调工作，控制事态发展，调查分析突发事件发生的原因，根据事件的性质，提出追究有关当事人责任的建议；负责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的善后处理工作；拟定对外公布、公开的口径及发布时间、方式等，并报送校领导小组统一发布。

具体职责及分工为：

**（1）**及时搜集、研判、报告与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相关的各类预警性、行动性情报信息，向领导小组报告；负责向上级部门报告情况；承担上级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的传达、贯彻等工作；承担协调公安、安全、武警、消防、宣传、新闻单位等部门，处置各部门通报的有关信息；收集汇总各工作组工作动态，掌握、报告、通报处置工作进展情况；组织、协调各系部联络员，形成工作联动；负责事件善后处理工作；办理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学院办

公室、学生处负责)

(2) 组织、指挥各处室、各系部工作人员，协调配合公安、国保、安全等部门，对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进行现场处置工作。

(学院办公室、学生处、教务处、人事处、总务<保卫>处负责)

①深入班级、寝室了解学生思想动态和行为动向，收集信息，关注重点人群；加强学生社团管理，监控掌握各类社团的申请成立、组织机构、经费来源、活动情况；有效防范境内外敌对势力在学生中渗透，抵御宗教在学生中传播；第一时间参与突发事件的处理，及时掌握学生和家信息，了解事件发生原因和经过，做好善后工作。(学生处、各系部负责)

②定时监控各种与学院有关的网络平台、贴吧、搜索引擎等；创新管理手段，健全网络舆情预警和防控机制，做好校园网络管理和舆论引导工作。(宣传部、办公室、信息中心负责)

③统一宣传口径，及时进行舆情监测，加强正面报道和信息沟通，实现校内信息共享；加强对课堂教学、论坛讲座，校园广播、网络、校报、出版物和宣传栏的管理，绝不给错误思想提供传播渠道；教育引导广大师生理性爱国；做好反邪教警示教育和媒体宣传报道工作，将反邪教教育内容纳入课程中。(宣传部、教务处、办公室负责)

④对教师加强教育，在政治和言行上自觉与党中央保持一致；认真审查教师教案，严格履行审批手续，保证教案内容符合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要求；加大课堂教学秩序检查力度；坚持管理干部听课制度，严禁教师在课堂上宣讲偏离主题的内容；加强对教师

进行国家安全和学术安全教育；引导师生筑牢抵御境内外敌对势力渗透的思想防线，坚持教育与宗教相分离的原则，坚决抵御和防范校园传教渗透活动。（组织人事处、教务处、工会、办公室负责）

⑤做好突发事件的前期处置工作，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事态规模、控制情况、事态走向预测等信息；维持现场秩序，疏散围观人群，按领导小组指令向地方相应职能部门求助；加大校园巡逻力度，排查可疑线索与可疑人员，对校内重点要害部位加强保卫措施，对校内主要路段及路口实行临时交通管制；严控“法轮功”等邪教组织各种非法活动在校园传播，抵御境内外敌对势力在校园渗透。（办公室、学生处、总务<保卫>处负责）

（3）为预防和处置工作提供车辆、餐饮、通信与信息保障、应急支援与装备保障等后勤服务；负责协调医疗卫生部门，为现场处置工作提供医疗服务；负责到省教育厅、省教育厅维稳办领取和报送电报、情况反映等工作材料；负责加强学院水、暖、电、气及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保障良好的运行秩序。（办公室、财务处、总务<保卫>处负责）

（4）对各部门处置突发事件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对有关部门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做好学院信访工作，协调相关部门为师生解决实际困难；着力解决信访突出问题，建立健全非正常上访处理机制；组织学院各单位定期开展矛盾隐患排查工作，及时上报维稳最新信息，确保学院安全稳定。（组织人事处、办公室负责）

各处室、系部是学院突发事件应急管理的联动机构，在学院统

一领导下，统筹处理本部门涉及的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有关工作。

### **3. 预防预警**

#### **3.1 预防**

各部门要建立高效、灵敏的情报信息网络，强化情报信息工作，加强对学院不稳定因素的掌握，建立完善信息收集和预警工作机制。通过开展认真细致的排查工作，详尽掌握本部门师生思想不稳定的影响因素。针对师生不稳定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加强动态信息收集，根据不稳定因素变化趋势，进行综合分析，对可能引起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的苗头性信息进行全面评估和预测，形成预警信息，及时向处置工作组报告，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预警措施，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解决。

#### **3.2 预警**

**3.2.1 确定预警级别。**突发事件即将发生或发生的可能性增大时，工作小组要根据收集、汇总的信息进行评估和研判，按照事件的紧急程度、发展趋势和可能造成的影响，启动分级响应，发布预警信息。

**3.2.2 发布或解除预警信息。**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的主要内容为：可能发生事件的地点、时间、大致参与人数、可能涉及的范围，引发事件的原因，主要策划、组织人员的情况，预防处置意见。对可能属于重大和特别重大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预警信息，领导小组办公室在接到预警信息后，迅速完成核查，上报领导小组。预警信息发布后，可以根据事态发展进行调整，及时做出升级或解除预警决定。

**3.2.3 完善预警网络建设。**学院建立统一的突发事件信息系统，汇集、储存、分析、传输有关突发事件的信息，并与省教育厅及有关部门、专业机构和监测网点的突发事件信息系统实现互联互通，加强跨部门、跨学校的信息交流与情报合作。各部门应当按照学院有关规定向领导小组报送突发事件信息，并及时上报省教育厅维稳办。报告突发事件信息，应当做到及时、客观、真实，不得迟报、谎报、瞒报、漏报。

## **4. 应急处置**

### **4.1 分级响应**

按照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分级（Ⅰ级、Ⅱ级、Ⅲ级、Ⅳ级），分别启动分级响应程序。

**4.1.1 Ⅳ级事件启动Ⅳ级响应程序：**学院启动预案，处置工作组负责人到场指挥，相关部门按照分工开展处置工作，及时向学院领导小组报告情况，领导小组视事态发展和处置情况及时向省教育厅维稳办上报。

**4.1.2 Ⅲ级事件启动Ⅲ级响应程序：**学院启动预案，领导小组副组长、涉及部门负责人到场指挥，相关部门按照分工开展处置工作。及时向学院领导小组及省教育厅维稳办报告情况，并在省教育厅维稳办的现场指挥下进一步开展处置工作。

**4.1.3 Ⅱ级事件启动Ⅱ级响应程序：**学院启动预案，领导小组组长、处置工作组负责人到场指挥，各部门按照分工开展处置工作。及时向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主管领导报告情况，并在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主管领导的现场指挥下进一步开展处置工作。



**4.1.4 I 级事件启动 I 级响应程序：**学院启动预案，学院领导小组组长、处置工作组负责人到场指挥，各部门按照分工开展处置工作。及时向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主要负责人报告情况，并在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主要负责同志的现场指挥下进一步开展处置工作。

## **4.2 处置措施**

**4.2.1 迅速应对，及时报告。**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发生后，处置工作组负责人及成员以最快速度赶到现场，稳定学生情绪、控制局面，有针对性地做好疏导、劝阻、解释工作。有关巡查人员迅速核准情况，及时掌握事态发生、发展的具体过程及相关情况，第一时间报告领导小组办公室，并提出具体的处置意见，为领导小组决策提供依据。

**4.2.2 统筹协调，把控局势。**根据领导小组指示，按照应急预案相关规定，迅速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对于先期处置未能有效控制事态的，由领导小组提请省教育厅协调公安、消防、武警、防爆等部门派人进入现场，依法开展现场处置工作。

**4.2.3 科学实施，因势利导。**处置过程中一定要讲究策略和方法，要因事施策，因人施法。尽可能将组织者与学生分开，对组织闹事、幕后策划以及现场挑头闹事者，对其进行教育、引导、劝阻，直至请公安部门强行带离现场。认真听取广大师生的意见，及时疏导、化解矛盾与冲突，尽快平息事态。在处理过程中，要善于化解、缓解矛盾，要教育、引导学生用合法有序、冷静理智的行为表达感情和愿望。采取宜散不宜聚、宜顺不宜激、宜解不宜结的方法。

**4.2.4 依法防控，保护师生。**在处理突发事件过程中，要尽量控制师生使用煽动性标语和口号。对过激性违法行为，要态度鲜明地进行制止。发生 100 人以下的小规模学生群体性事件，力争现场劝散；发生 100—200 人的较大规模学生群体性事件，由工作人员确认身份，分隔队伍，进行劝阻；发生 200 人以上的大规模学生群体事件，在疏导、劝阻无效、事件扩大发展的情况下，工作人员要及时跟上，配合公安、消防、武警、防爆等部门做好警戒和保护学生工作，将学生尽可能集结在一起，保持相对独立的群体，坚决防止“法轮功”分子、社会闲散人员混入学生队伍，乘机制造事端。

**4.2.5 力求化解，必要强制。**游行、集会学生提出递交请愿书、签名信等表达情绪的材料物品，由现场处置工作组组长代表学院接收；事件中发生暴力行为，危及到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和学院财产、校园环境、社会秩序时，要果断要求公安、消防、武警、防爆等部门介入，采取强制手段，坚决控制事态发展。

### **4.3 信息发布**

严格按照《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有关规定执行，防止引发炒作问题或其他连锁反应。

## **5. 善后处置**

学院相关部门认真做好善后处置工作，对事件进行深入调查，及时总结经验教训，提出下一步工作意见。

## **6. 保障措施**

### **6.1 应急处置反应机制**

#### **6.1.1 组织指挥体系**

遇有突发事件，及时启动统一高效的组织指挥体系，领导小组组长亲临一线指挥工作，处置工作组负责人第一时间到达现场，组织协调各部门开展具体工作，迅速形成上下贯通、反应灵敏、指挥畅通的领导工作格局，保证领导有力、组织有序、快速高效。

### **6.1.2 零报告制度（突发事件期间）**

（1）各部门设立专人每天 14:30 向学院办公室通报本部门安全状况。通报电话：63813869。

（2）学院办公室每天 15:00 按照上级要求向省教育厅维稳办报告当天学院动态。

（3）遇到重大、紧急事项第一时间上报。

### **6.1.3 值班值宿制度**

各部门领导要高度重视学院值班工作，坚守岗位，如发生重大紧急情况及时与学院相关领导联系。

学院实行院领导带班制度，教职工全员值班制度，遇重大事件和异常情况，应及时进行上传下达。

### **6.1.4 信息传递网络化制度**

学生工作部门定期调研、分析影响校园稳定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动态掌握广大学生的思想状况和普遍关注的问题。在重大政治活动、重大文体活动及可能引起学生高度关注和国际国内重大事件期间，提前制定出与之相关的工作实施方案，对各种安全隐患和不稳定苗头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解决。

### **6.1.5 重大集体活动报批制度**

各部门举办的讲座报告、文艺演出等大型集体活动，必须报相

关主管部门批准，并报学院办公室、总务<保卫>处备案；举办活动部门要制定大型活动应急方案，做好安全防范和信息反馈工作。

## **6.2 宣传培训**

各部门在日常工作中，要采取多种方式，积极开展安全法制教育，教育引导师生遵纪守法，不参加未经批准的游行示威活动，依法依规表达合理诉求。

## **6.3 应急演练**

切实加强应急预案日常演练工作，通过实践来检验和完善应急预案，确保在发生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时，预案运转有效，迅速有效采取措施，妥善解决问题。

## **6.4 保障建设**

按照教育厅有关要求，设立维稳工作常设机构，配齐配强专、兼职工作人员，为维稳工作提供必要的场所和设备，设立维稳工作专项经费并列入年度预算，加强系统培训，切实提高维稳工作干部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重点抓好领导干部、基层党政干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哲学社会科学课教师、辅导员和班主任、共青团干部、安全保卫人员的教育培训，努力打造一支熟悉维稳工作政策法规和工作规律的干部队伍。

## **7. 奖励与问责**

按照《安徽省教育系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和《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有关规定执行。

## **8. 附则**

本预案由处置工作组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